

梨园乡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梨园乡政府信息公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认真落实国家关于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工作，坚持依法行政，突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，不断增强政府工作透明度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执勤管，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一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政务公开工作机制逐步健全完善。我乡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充实和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详细安排部署了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实行专人负责制，全力推进我乡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、加强规范化建设，努力提高政务公开质量。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的基本原则，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和更新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。坚持把群众最关心、最需要了解的事项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，加大推进政务公开的力度和透明度。

三、强化工作督查健全配套措施。为提高依法公开水平，我乡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过程中，严格依法管理，加强督促检查，强化监督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。进一步强化责任，严肃纪律，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连续性。积极贯彻实施信息督查检查制度，严格把握公开程序，边学习，边修改，边完善，广泛接受服务对象的监督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四、创新政务公开新载体、新形势，使政务公开形式灵活多样。一是通过各村委微信群、信息公开栏、广播等贴近群众生活的方式，扩大政策传播范围，重点公开乡村振兴、惠农政策、养老服务、社会救助、疫情防控等方面的内容，方便群众及时知晓和监督；二是推进乡村两级公开栏规范化、内容标准化。设立党务政务公开栏，对公开栏进行实时动态更新，让群众了解政府及村工作实况。

2021年度我乡无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事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	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- 1、学习方面：对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学习还不够透彻、不够深入。下一步将加大信息公开法规制度的学习力度，认真组织学习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强化干部职工政务信息公开责任意识。
- 2、公开内容方面：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有待进一步增强，主动公开内容还有待进一步充实和完善。下一步将积极推进一般事项公开乡重点事项公开、结果公开向全过程公开转变，进一步提高政务信息公开的质量。
- 3、队伍建设方面：干部职工对信息公开工作积极性不高，不能主动参与进去。下一步将思想素质好，工作能力强的人员充实到政府信息公开队伍中来，并加强对现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学习培训，提高他们的素质，保证工作落实到实处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